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粤建市〔2025〕196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贯彻实施《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九项专业工程 工程量计算标准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实施《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 50854-2024）、《仿古建筑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 50855-2024）、《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 50856-2024）、《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 50857-2024）、《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 50858-2024）、《矿山工

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 50859-2024)、《构筑物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 50860-2024)、《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 50861-2024)、《爆破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 50862-2024)等10份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计算标准(合称“2024版清单计价计算标准”),规范我省建设工程计量计价规则,完善工程造价市场形成机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5年9月1日起,全省范围内使用财政资金或国有资金投资的建设工程施工发承包及实施阶段计价活动,应按2024版清单计价计算标准编制工程量清单,并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非使用财政资金或国有资金投资的建设工程施工发承包及实施阶段计价活动,宜按2024版清单计价计算标准编制工程量清单,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

二、2025年9月1日前发布招标文件的建设工程或已签订施工合同的建设工程,按招标文件或合同约定的相关标准规范开展工程计量计价。

三、建设工程的计价活动应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诚实守信、法定优先、有约从约的原则。

四、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负责结合我省工程造价相关要求,编制我省实施2024版清单计价计算标准相关技术指引。

执行过程中有关意见建议,请向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反映。
特此通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年8月1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5年8月14日印发
